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Chi Holdings Limited

恒智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及更換核數師**

恒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或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同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公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截至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00,000,000股。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i)並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放棄投票；(ii)易德志先生、雷志達先生、瑞樺有限公司、基兆投資有限公司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合計擁有295,028,000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約73.76%，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第7項決議案放棄投票並且彼等已經放棄投票；及(iii)許龍先生及彼の緊密聯繫人合計擁有1,540,000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約0.385%，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第7項決議案放棄投票並且彼等已經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400,00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約100%；及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第7項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為103,432,000股，佔已發行股份約25.86%。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此外，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按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放棄就任何於會上所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已表示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人。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詳細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於股東週年大會上 投票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以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293,806,500 (99.9998%)	500 (0.0002%)
2.	(a) 重選鍾建民先生為執行董事。	293,806,500 (99.9998%)	500 (0.0002%)
	(b) 重選鍾慧敏女士為執行董事。	293,806,500 (99.9998%)	500 (0.0002%)
	(c) 重選黃偉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93,806,500 (99.9998%)	500 (0.0002%)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93,806,000 (99.9997%)	1,000 (0.0003%)
3.	委任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新任核數師，以取代退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93,806,500 (99.9998%)	500 (0.0002%)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於股東週年大會上 投票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4.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293,806,500 (99.9998%)	500 (0.0002%)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購回本公司股份。	293,806,500 (99.9998%)	500 (0.0002%)
6.	批准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條款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293,806,000 (99.9997%)	1,000 (0.0003%)
7.	批准訂立該等租賃協議(定義見該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就實施該等租賃協議及／或使之生效作出其認為屬必須或合宜的一切行動。	6,298,500 (99.9921%)	500 (0.0079%)

附註：上表僅提供決議案的撮要。決議案的全文載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上述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執行董事易德智先生、雷志達先生、鍾建民先生及鍾慧敏女士；非執行董事劉允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豪先生、劉大潛先生及郭志成先生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更換核數師

由於第3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後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安永已確認，除上述提及之原因外，概無與其建議退任有關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一步確認安永與本公司概無意見分歧，且就上述更換核數師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恒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易德智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易德智先生、雷志達先生、鍾建民先生及鍾慧敏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劉允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偉豪先生、劉大潛先生及郭志成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內保留最少七天。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huionnc.com刊登。